

证券代码：000739

证券简称：普洛药业

公告编号：2021-15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江西济民可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协议签署概况

近日，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江西济民可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就未来合作事项进行了相关约定。

二、合作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江西济民可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双方依托各自资源、结合各自特色、发挥各自优势，通过战略合作达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相互支持、共同发展。

（2）乙方及其关联公司是提供一站式医药研发及定制生产服务的公司，乙方根据甲方委托需求优先协调或通过其关联公司的优质资源向甲方提供高质量技术研发或/和定制生产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原料药、制剂工艺开发，中间体、原料药及临床样品定制，申报资料撰写、新药申报等业务服务。

（3）甲方是研产销一体的大型医药产业集团，甲乙双方可以根据合作意向需求，甲方及其关联公司可帮助乙方开拓产品市场、利益共享，包括但不限于代理或转让销售乙方已上市或待上市产品。

（4）甲乙双方的一家或者多家关联公司有权根据本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确定的合作原则针对具体的合作项目或计划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明确具体的《子技术服务合同》约定具体项目服务内容。

（5）本协议实施过程中，双方应确保对其获取的对方机密信息进行保密，不得为本合作协议以外的目的而使用这些机密信息，不允许向任何第三方披露这些机密信息，与本协议一并签署附件A《相互保密协议》。协议条目执行过程中，应符合国家及地方的法律法规和双方的章程、议事程序或规划。如有违背，有关条款将不再适用。

三、本次合作对公司影响

本次合作是基于双方已沟通达成的战略合作意向和共识，确立的高水平、高层次、高质量的合作。本次合作有利于深度推进研产销全方位合作平台建设,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和融合发展,也有利于扩大双方在相关领域的社会影响力。

四、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签订的协议为框架协议，具体项目合作仍需签订《子技术服务合同》，具体合同的履行过程，可能受不可抗力或技术风险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7日